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CHENMING PAPER HOLDINGS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2)

2013 年第二次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星期五)下午一時三十分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山東省壽光市農聖東街2199號公司研發中心會議室舉行2013年第二次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藉以通過以下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考慮及批准為本公司全資子公司黃岡晨鳴漿紙有限公司(「黃岡晨鳴」)就不超過人民幣3,040,000,000元(含外幣191,000,000美元)的一般銀行融資提供擔保，擔保期限為三年；
2. 考慮及批准湛江晨鳴漿紙有限公司(「湛江晨鳴」)履行銀團貸款抵押合同，按合同約定辦理資產抵押登記手續，將湛江晨鳴的全部資產進行抵押登記，抵押期至全部債務清償之日終止；
3. 考慮及批准成立山東晨鳴紙業集團(富裕)銷售有限公司(「山東晨鳴(富裕)」)，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元。山東晨鳴(富裕)將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4. (a) 考慮及批准武漢萬興置業有限公司(「武漢萬興置業」)購買武漢經濟開發區50R2地塊(編號為P(2013)115號地塊)的土地使用權，土地出讓價為人民幣4.1102億元(「武漢土地權」)；
(b) 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進行或代表本公司進行其可能認為屬必需、適當、必要或權宜的一切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署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或協議或契據，致

* 僅供識別

使武漢萬興置業購買武漢土地權及據此擬進行交易或相關事宜得以生效，並批准、追認及確認所有董事於本決議案獲通過之前及／或之後作出之上述行為；

5. (a) 考慮及批准武漢晨鳴漢陽紙業股份有限公司(「**武漢晨鳴**」)、武漢晨鳴萬興與湖北浙商萬興投資有限公司(「**湖北浙商**」)合作開發武漢經濟技術開發區老漢陽造紙廠工業區房地產項目的房地產合約開發框架合同及房地產合約開發框架合同補充協議(「**合作協議**」)；
- (b) 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進行或代表本公司進行其可能認為屬必需、適當、必要或權宜的一切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署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或協議或契據，致使合作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交易或相關事宜得以生效；
6. (a) 考慮及批准有關本公司全資子公司江西晨鳴紙業有限責任公司(「**江西晨鳴**」)與南昌市寶龍建築工程有限公司(「**南昌寶龍**」)成立江西晨鳴港務有限責任公司(「**晨鳴港務**」)的合資經營合同書。江西晨鳴與南昌寶龍將各自注資人民幣6,038,000元及人民幣9,042,000元，分別佔晨鳴港務股權的40%及60%；
- (b) 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進行或代表本公司進行其可能認為屬必需、適當、必要或權宜的一切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署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或協議或契據，致使成立晨鳴港務及據此擬進行交易或相關事宜得以生效；
7. 考慮及批准本公司全資子公司湛江晨鳴有關年產180,000噸紙杯原紙及190,000噸高檔文化紙的項目建設，投資總額約為人民幣1,323,000,000元及人民幣3,097,000,000元；
8. 批准及採納董事會新議事規則(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的通函附錄一)，並授權董事會代表本公司進行董事會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屬必需或權宜的一切行動，以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或文據，致使採納本公司董事會新議事規則生效，並以便處理採納本公司董事會新議事規則所產生或相關的其他事宜；

9. 批准及採納監事會新議事規則(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的通函附錄二)，並授權監事會代表本公司進行監事會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屬必需或權宜的一切行動，以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或文據，致使採納本公司監事會新議事規則生效，並以便處理採納本公司監事會新議事規則所產生或相關的其他事宜；
10. 批准及確認修訂本公司關聯交易管理制度(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的通函附錄七)，並授權董事會代表本公司進行董事會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屬必需或權宜的一切行動，以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或文據，致使修訂本公司關聯交易管理制度生效，並以便處理修訂本公司關聯交易管理制度所產生或相關的其他事宜；
11. 批准及採納本公司重大交易決策制度(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的通函附錄四)，並授權董事會代表本公司進行董事會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屬必需或權宜的一切行動，以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或文據，致使採納本公司重大交易決策制度生效，並以便處理採納本公司重大交易決策制度所產生或相關的其他事宜；
12. 批准及採納本公司對外投資決策制度(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的通函附錄五)，並授權董事會代表本公司進行董事會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屬必需或權宜的一切行動，以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或文據，致使採納本公司對外投資決策制度生效，並以便處理採納本公司對外投資決策制度所產生或相關的其他事宜；及
13. 批准及採納本公司對外擔保決策制度(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的通函附錄六)，並授權董事會代表本公司進行董事會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屬必需或權宜的一切行動，以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或文據，致使採納本公司對外擔保決策制度生效，並以便處理採納本公司對外擔保決策制度所產生或相關的其他事宜。

特別決議案

14. 批准及確認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的通函附錄八)，並授權董事會代表本公司進行董事會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屬必需或權宜的

一切行動，以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或文據，致使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生效，並以便處理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所產生或相關的其他事宜；及

15. 批准及採納本公司股東大會新議事規則(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的通函附錄三)，並授權董事會代表本公司進行董事會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屬必需或權宜的一切行動，以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或文據，致使採納本公司股東大會新議事規則生效，並以便處理採納本公司股東大會新議事規則所產生或相關的其他事宜。

承董事會命

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洪國

中國，山東

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七日

附註：

1.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六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本公司H股股東名單。H股股份過戶表格最遲須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五日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凡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五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登記冊之本公司H股股東或其代理人，均有權憑身份證明文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2.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有權表決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數名人士(不論該人士是否股東)作為其代理人，代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行使其表決權。如一名股東委任超過一名代理人，其代理人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其表決權。
3. 股東可以書面文書(即使用隨附之代理人委任表格)委任代理人。該委任表格須由委任代理人之人士或由該人士書面授權之委託人簽署。倘該委任表格由委託人簽署，則委託人的權力或其他授權文件需要經過公證。代理人委任表格及經過公證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盡快並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i)就本公司H股而言，本公司H股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4. 擬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之股東應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五日或之前將擬出席會議之回條填妥及簽署後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5. 股東或其代理人須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時出示本人身份證件。如委任代理人，則代理人須呈列代理人委任表格。
6. 股東特別大會會期預計為半天。往返及住宿費用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之股東及其代理人自行負責。
7.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上述決議案將以點票表決方式表決。
8. 本公司註冊地址：

中國山東省壽光市聖城街595號

郵政編號：262705

電話：(86)-536-2158008

傳真號碼：(86)-536-2158977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洪國先生、尹同遠先生、李峰先生、耿光林先生、侯煥才先生及周少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崔友平先生及王效群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愛國先生、張志元先生、張宏女士及潘愛玲女士。